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文化部 函

地址：24219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13樓
聯絡人：曾美珍
電話：02-8512-6379
傳真：02-8995-6489
信箱：mctseng@moc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2日
發文字號：文秘字第111205615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簡章及履歷表（111D028212_111D2020966-01.odt）

主旨：本部預計112年1月16日有工友缺額1名，貴機關現職工友（含技工、駕駛）如有意願移撥者，請備妥相關文件逕寄本部辦理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人員應為中央機關現職人員，有意願移撥者，請於112年1月16日前備妥下列文件逕送或掛號郵寄本部秘書處報名（以郵戳為憑）：

(一)履歷表、國民身分證影本。

(二)最近3年年終考核及獎懲通知書影本。

(三)學歷證明文件影本。

二、本部依規定辦理甄選（日期另行通知），擇優錄取1名，備取2名。逾期、資格不符、非現職人員，恕不受理。

三、錄取人員由雙方機關依規定辦理移撥手續，並依本部通知日期到職任用。

四、檢附甄選簡章及履歷表各1份。

正本：總統府秘書長、立法院秘書長、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、本部附屬機關(構)

1110127256 收文日期:111/12/22
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/12/22 10:46:23

裝

訂

線